

編 號		類 別	民 政	提 案 單 位	民 政 處
案 由	擬制定（修正）「○○○○」草案，請審議。				
說 明	一、○○○○。（略述訂定或修正緣由） 二、檢附「○○○○」草案總說明及逐條說明（條文對照表）各乙份。 三、本件業提經本府法規審查小組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第○○次會議審查完竣。				
辦 法	提請審議，審議通過後，函請澎湖縣議會審議。俟審議通過後公布施行。				
相 關 單 位 審 查 意 見					
決 議					